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合计 6 名，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7,894,182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24.1057%；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33,034,182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21.0141%。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三）。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目前股份情况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唐工业”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90 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965 万股，发行价格为 15.09 元/股。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7,860 万股。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86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64.6 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7,860 万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实施完毕，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5,720 万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在上市公告书和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

1、持有公司股权的其他股东承诺

承诺自威唐工业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威唐工业回购该部分股份。

2、减持意向承诺：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的承诺

(1) 所持威唐工业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适当减持威唐工业之股份，具体减持比例将综合届时的市场环境、威唐工业的股权分布等因素而定。

(2) 若本企业拟减持威唐工业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二)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无后续追加的承诺。

(三)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

(四) 本次申请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也未对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三）。

(二) 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37,894,182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24.1057%。

(三) 本次申请解除的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6 名，除 1 名自然人股东外，其他全部为非自然人股东；

(四)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备注
1	苏州清研汽车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7,031,834	7,031,834	7,031,834	
2	上海国弘开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407,122	10,407,122	10,407,122	
3	无锡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248,234	7,248,234	7,248,234	
4	无锡国经众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69,268	5,469,268	5,469,268	
5	无锡国经精益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441,732	2,441,732	2,441,732	
6	张海	5,295,992	5,295,992	435,992	注
合计		37,894,182	37,894,182	33,034,182	

注：股东张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5,295,992 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5,295,992 股。张海持有的公司 4,860,000 股股份处于质押状态，该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冻结后即可上市流通，故其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435,992 股。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的要求；公司本次解禁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做出的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公司流通申请表；
-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7日